

阳城县财政局

阳城县财政局 关于对县人大第十七届第一次会议第 56 号 建议的答复

郭敏峰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建议县政府每年帮助解决演礼镇欠朝晖供热公司的款项的建议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几年，财政每年已安排演礼镇“乡镇运转经费”、“村级公益事业”、“春节前化债及维稳”等项目资金用于帮助解决乡镇运转、化解债务、乡村振兴、农村人居环境治理、“六乱”治理等方面的资金困难。

县级保障的这点经费虽然远远不能满足乡镇的需求，但由于县级财政非常困难，财政收入增速放缓，除确保全县公教人员工资补贴按时发放和增资足额兑现外，还要保证农业、科技、教育等法定支出的增长，保证社会保障资金的足额安排到位。确保上述重点支出外，各项民生领域刚性支出也在不断增长，事权与支出责任不匹配，能够安排用于其他方面的财力少之又少。

请您体谅目前我县财政困难的实际，下一步，我们在政策和财力允许的情况下，会积极向县委、县政府建议帮助解决欠款，

确保广大用户及单位的冬季供暖工作顺利开展。我们相信，在县委、县政府高度重视和你们的关心支持下，我县清洁取暖工作一定能得到又好又快的发展。

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注和支持，欢迎多提宝贵意见，帮助我们把工作做的更好。

